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浙江伦宝金属管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伦宝金属管业有限公司十里牌厂区危险化学品使用（含储存）专项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概况	浙江伦宝金属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业”或“生产单位”)成立于 1992 年 03 月 06 日,十里牌厂区目前涉及危险化学品使用装置为金属管材制品酸洗工序及配套的储存设施。企业生产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前期处理工序涉及危险化学品使用。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林永进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报告编制人	林永进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项目组成员	王英杰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应子科	报告校核、现场勘察	
项目组成员	陈涵跃	整理资料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现场勘察时间	2023.4.21	报告提交时间	2023.9
现场图片:			



**易制毒化学品领用、使用制度**

1. 领用人员必须熟悉易制毒化学品相关化学特性，应杜绝无关人员领用。
2. 仓库保管员必须要求领用“易制毒化学品领料单”，并要有专人审批之后，领料人签名才可领用，并要一式两份，仓库留存一份，领料人一份。
3. 每次易制毒化学品领出后，要认真检查，杜绝出账、冒、滴、漏等现象，防止化学品溢散。
4. 装卸易制毒化学品时，必须穿戴好防护用品。罐装破漏时，管道要关牢，打开罐盖时，人必须距罐盖10米以上，防止发生飞溅伤人。
5. 所有易制毒化学品，装卸、领用必须由专人负责，万一人的身体触及，应立即用清水冲洗，如接触眼睛应立即送医院治疗。
6. 罐装（硝酸）配槽时，要先加水再加硝酸，均匀的加入水中，严禁先加硝酸再加水，加完后关好破漏盖盖紧盖门。
7. 领用使用部门的责任人凭开具的领用单建立每日使用登记台账，并且要保管两年以上，以备上级部门检查，每月库存数必须如实上报有关部门。

**易制毒化学品仓库保管制度**

1. 公司、企业要加强易制毒化学品管理，落实专人管理，专人负责，双人双锁和如实登记制度，按时向主管部门报备购买入库、使用出库及库存报告，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2. 仓库保管员要严格执行各项仓库安全管理规定，尤其是易制毒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定，明确自身职责，对本部安全工作负责。
3. 仓库保管员参与易制毒化学品入库、保管、出库等相关工作，并及时上报审批、购买入库、使用出库情况，确保一切安全。
4. 仓库保管员每天必须进行易制毒化学品仓检查，发现异常情况，要及时上报主管部门，配合主管部门实施应急处置措施。
5. 严禁将易制毒化学品混入普通化学品仓库，仓库内严禁吸烟、明火。
6. 仓库保管员要认真仔细、清楚登记、规范设计，发现有异常时，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审批制度**

1. 严格要求，规范审批，坚决做到先审批，后购买。
2. 需要购买易制毒化学品时，要根据实际需要品种、数量、使用期限，先与有经营资质的单位签订合同，复印相关证件，填写购买申请表及企业提供并以上材料后，先报上级审批《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审批表》。
3. 凭《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审批表》向销售单位购买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完之后，务必要要求销售方在《购买审批表》上签字销售情况并加盖公章，销售方再《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审批表》复印件留一份自己存档，后将《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审批表》原件留存。

